**附件2：**

 **青海大学“农科拔尖创新实验班”人才培养**

**实施方案(2019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要求，实施《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遵循国家“科技兴农”战略方针，紧密结合我国“三农”建设和现代农业发展对农科专业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紧紧围绕农业科技与经济发展，努力满足国家和我省社会发展对农科拔尖创新人才的迫切需要，充分利用我校优势农科资源，促进农科研究生教育可持续发展，做优农科。基于统筹设计本科生、硕士生一体化的人才培养体系，特开设农牧学院“农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实验班”。

**一、培养目标**

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探索构建本硕连读的人才培养体系，实现学生通过免试直推研究生政策攻读硕士学位；强化协同创新教育理念，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课程体系，通过分段培养、动态选拔、教学科研结合，培养专业基础扎实，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出众，具有良好团队合作精神，不断追求卓越的农科拔尖创新人才，使其成为相关行业、领域的精英后备人才。

**二、组织实施**

**（一）培养形式**

实验班采用分阶段（“2+2”）、教学科研结合、多元发展的形式进行培养。

分阶段培养：前两年为基础教育阶段，后两年为专业教育阶段。基础教育阶段不分专业，主要学习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大类（植物生产类、动物生产类）基础课程，夯实理论基础，注重科学精神和人文素养的培养，拓展综合素质；同时通过双向选择确定学生导师，于第二学年开始逐步进入科研导师实验室参与科研。专业教育阶段根据学生意愿实施专业分流，主要学习专业课程，强化实践能力、创新能力的培养，提升科学素养。

自第四学年开始学生除了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外，可根据自己的职业规划，自主决定学习方向，愿意免试推荐本校硕士研究生的学生，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推荐；愿意报考或免试推荐其它学校硕士研究生的学生，可自主决定学习内容，做好备考准备；愿意出国深造的学生，可进一步强化英语学习，自主或在学校的帮助下申请出国留学。

**（二）培养过程**

坚持“夯基础、拓能力、强实践、促创新、养个性”的人才培养理念。理论教学方面：强化基础及专业基础教学，设置创新能力培养模块专业选修课；强调改革教学方法，实施自主性、研究性的参与式课堂教学模式；适当加大理论教学的深度、提高对实验班学生的学习要求。实践教学方面：系统设置“全程化” 实践教学方案，适当增加实验学时，强化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培养。实验班分阶段培养过程的具体要求为：

1.基础教育阶段：注重公共基础课、学科平台课及专业基础课程理论知识的掌握，实验室基本实验技能的综合训练及实验设计能力培养。

（1）打通通识教育与学科平台课共同课程

新生入学选拔组建的实验班，由于涉及多个专业，第一学年需打通通识教育、学科平台课共同课程，以利于学生专业教育阶段的专业分流。

（2）专业基础课程按大类开展教学

第二学年专业基础课按植物生产、动物生产两个大类平行开设课程。学生按今后拟选择的专业在两个大类中选择一类专业基础课程进行学习。

2.专业教育阶段：注重专业核心实践技能的综合训练及创新能力、科研能力培养。

第三学年根据学生意愿实施专业分流后，学生按所选专业进入相应专业班级进行专业课程学习，专业培养方案中要求修读的专业基础课若有未学习的课程，学生须以自修的形式完成补修，除了取得该专业培养方案要求的最低毕业学分外，在导师安排与指导下，积极参与导师科研，开展科研训练。

**（三）选拔方式**

每年面向我院全日制农科专业大一本科生进行选拔。经过学生自愿报名、系部推荐、学院按学生生源地不同择优遴选40名优秀本科生入实验班学习（青海籍学生按当年生源比例较外省学生适当增加录取人数）。

**（四）师资配备**

安排责任心强的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班主任，优先安排精品课程负责人、教学竞赛获奖者及教学名师等为实验班学生授课。借助本科生导师网上管理系统在第二学年第一学期通过双向选择确定农牧学院、农林科学院以及畜牧兽医科学院学术造诣高、科研能力强的研究生导师担任实验班学生专业指导教师，对学生进行一对一的专业学习和科研训练指导，原则上每位导师确定指导学生的人数不应超过5名（包括5名）。

**（五）教学环节**

实验班的共同课程原则上采用单独小班授课，任课教师应精心设计课堂教学过程，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等先进的现代教育技术，利用微课、翻转课堂等教学形式，采用“启发式、探究式、研讨式”的参与式教学方法，倡导“开放性、自主性、研究性”的“问题导向式”学习和创新性自主学习，努力培养学生对所学专业、课程、知识的兴趣、好奇心、批判性思维以及钻研问题、解决问题的意志力、洞察力，勤奋刻苦、求真务实的优良品质。鼓励部分专业基础课逐步采用英文原版教材，实行双语授课，改革考试方法，在课程考核中采用基于课程研究成果和项目报告等形式代替传统的课程考核机制。

**（五）学生管理：**

1.学生归属。由农牧学院教学管理部及草业科学系共同负责管理。

2. 实行班主任及导师双重管理制。实验班学生管理实行班主任制与导师制相结合的管理制度。班主任侧重于班级的日常事务管理及思想政治工作；导师则侧重于对学生学业的指导、科研能力的培养和学术思想的熏陶，兼顾思想政治工作。

**（六）考核及要求**

1.基础教育阶段

（1）考核：根据学生成绩和综合素质在实验班内进行独立班级考核，作为评优评先、奖学金、助学金等的重要依据，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淘汰：实验班学生基础教育阶段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淘汰，所有淘汰学生回原专业继续学习（淘汰学生必须自修完成原专业未修课程，并取得相应学分）。同时，在院内相近专业选拔具有一定创新精神、学习成绩优秀的学生补充进入实验班。动态选拔只在第一学年进行一次，通过学生自愿报名、教授委员会审核、学校审批的方式选拔，自第二学年起不再实行动态选拔。

①在申请过程中弄虚作假者；

②学年末有课程没有取得相应的学分者（即有不及格课程）；

③在培养期间，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处理者。

2.专业教育阶段

（1）考核：实行专业班级综合考核，根据学生成绩和综合素质进行考核，作为评优评先、奖学金、助学金等的重要依据，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取消免推资格：实验班学生专业教育阶段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优先推荐成为免试直推青海大学农科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机会。

①学年末有课程没有取得相应的学分者（即有不及格课程）；

②在校期间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未通过者；

③在校期间应至少主持或参与申报校级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项目1项；

④在校期间应至少发表学术论文1篇，或参与导师科研项目研究获得科研奖励或成果1项；

⑤在培养期间，发生违规、违纪、学术不端、学年考核不合格等情况之一者；

⑥未按导师要求完成相应的学习任务者。

**三、激励机制**

1.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青海大学免试直推研究生；

2.实验班学生在第二学年结束时可根据学院专业设置、农科硕士点招生比例、学生意愿和学习成绩情况等，由学生在农牧学院现有农科本科专业中自主选择专业，学院适度进行调配；

3.为实验班学生早期科研训练、开放性实验、实习实践等方面开辟通道。